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「傾聽人民聲音」推動計畫

壹、前言

依據教育部 97 年 11 月 11 日台秘企字第 0970224540 號函頒「教育部『傾聽人民聲音』推動方案」，訂定「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『傾聽人民聲音』推動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暢通全體教職員工生參與決策管道，使政策制訂更具周延性，於重要教育決策形成前及執行過程中，應透過全體教職員工參與機制，傾聽人民聲音掌握政策之影響與成效，瞭解各界意見，進而不斷檢討改進與調整施政作為，提升服務品質。

參、執行單位

本校之秘書室、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圖書館、資訊處、人事室、會計室、藝術展演處、國際交流中心等，共 10 個一級行政單位。

肆、執行方法

一、辦理服務品質滿意度調查：

定期辦理服務品質滿意度調查，以了解全體教職員工生對本校各項服務措施之整體意見，以作為業務執行及改善服務之參考。

二、建置網路論壇(BBS 網站)：

設立「校園大家談」網站，提供本校一個政令宣導、業務公告及網友相互討論之管道，透過適當且及時之回覆，藉此蒐集全體教職員工生意見作為改進的參考，達到傾聽人民聲音之目的。

三、提供多元提案建言管道：

於各單位網站建置意見箱、留言板等相關意見反應信箱，並接受任何型式之意見表達，多方聽取全體教職員工生、家長、一般民眾、媒體、專家諮詢等不同對象對本校意見與建言。

四、舉辦座談會：

透過各種座談會與所有服務對象面對面溝通，如：「與校長有約」、「家長座談會」等，建立暢通溝通管道並聽取建言，作為校務改進參考。

五、加強與媒體交流：

主動安排機關首長、單位主管與記者座談，提供新聞稿，宣導各項政策計畫及相關訊息。

伍、 推動期程

本計畫原則應持續辦理，簽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得配合各單位年度計畫修正之。

陸、 執行與管考

- 一、本計畫推動之情形與結果，納入各單位年終考核辦理，並列為本校評鑑之重要項目。
- 二、各單位推動「傾聽人民聲音」情形，應針對相關缺失積極改善外，並得公布考核結果，績優單位或人員依本校相關獎勵辦法敘獎表揚。

柒、 經費

本計畫各項機制所需經費，由各執行單位自年度相關經費項下勻支。

捌、 其他

- 一、本計畫配合教育部相關規定修正之。
- 二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本計畫簽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報教育部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